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認可不等如對信託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信託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信託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信託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重要提示：此乃要件，請即處理。閣下如對本通告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重要提示

沛富基金

根據《證券及期貨法》（新加坡法律第 289 章）第 286 條

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104 條

獲認可的新加坡單位信託

（股份代號：2821）

單位持有人通告

招股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之修訂

除本通告另有界定外，本通告所使用的詞語及詞彙應具有與招股章程賦予的相同涵義。

作為沛富基金（「信託」）的經理人，我們謹此致函通知閣下，自 2019 年 12 月 2 日（「生效日期」）起，經理人將於每個交易日在信託的網站 <http://www.abf-paif.com>¹ 上公佈信託的近實時預計每單位資產淨值（在聯交所交易時間內每 15 秒更新一次）、每日收市每單位資產淨值及信託的每日收市資產淨值，以向單位持有人提供更多最新資訊。自該日起，經理人將不再於該網站公佈預計日中每單位資產淨值及預計收市每單位資產淨值。

發售文件

載列上述相關改動向香港投資者發佈日期為 2019 年 6 月 13 日的信託招股章程之第一份補充招股章程（「第一份補充招股章程」）（統稱為「招股章程」）及信託的經修訂產品資料概要（「經修訂產品資料概要」）將可自生效日期起於 www.abf-paif.com² 獲取，及於正常辦公時間到經理人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 8 號國際金融中心二

¹上述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²上述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期 68 樓) 以及收款代理人 (即滙豐機構信託服務 (亞洲) 有限公司) 辦事處 (地址為香港九龍深旺道 1 號滙豐中心一座 6 樓) 查閱。

招股章程及經修訂產品資料概要亦將反映：

- (i) 截至 2019 年 11 月 12 日相關指數的前十大成份證券的構成及比重；及
- (ii) 僅就招股章程而言，一項有關美國合格金融合約暫緩規則 (「**QFC 暫緩規則**」) 的額外風險因素，涉及因信託與 **QFC 暫緩規則** 所涵蓋的金融機構進行投資或交易而產生的風險。

投資者如對信託有任何疑問，可致電新加坡電話號碼+65 6826 7555 或香港電話號碼+852 2103 0100 聯絡經理人。

State Street Global Advisors Singapore Limited

經理人

2019年11月25日

道富 環球
投資管理

經理人就本通告於刊發日期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其所知及所信，確認本通告當中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告中任何聲明產生誤導。